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9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22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日期: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九点
 2. 网络投票的时间:2007 年 5 月 21 日-2007 年 5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公司股票交易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 2007 年 5 月 21 日下午 3:00 时,结束时间 2007 年 5 月 22 日下午 3:00 时。
-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余姚市北滨江路 777 号公司多功能厅
-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四、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 五、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它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六、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07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到会,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人代表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七、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再次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 八、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制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07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30 时-11:30 时,下午 13:30 时-16:30 时)。
2. 登记办法: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等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2)。
3. 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公司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提前 24 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发展部。
4. 会议签到地点:浙江省余姚市北滨江路 777 号公司证券发展部。

十、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24	天邦股份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1) 输入买入指令;
- (2) 输入证券代码 362124
- (3)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 1	100
议案 2	1
议案 3	2
议案 4	4
议案 5	5
议案 6	6
议案 7	7
议案 8	8
议案 9	9
议案 10	10
议案 11	11
议案 12	12
议案 13	13
议案 14	14
议案 15	15
议案 16 第一项吴天福	16.01
议案 16 第二项张辉	16.02
议案 16 第三项陈维兴	16.03
议案 16 第四项张洪良	16.04
议案 16 第五项马丰利	16.05
议案 16 第六项陈亚民	16.06
议案 16 第七项史习民	16.07
议案 16 第八项徐君喜	16.08
议案 16 第九项盛宇华	16.09
议案 17 第一项陆长荣	17.01
议案 17 第二项王书	17.02
议案 18	18
议案 19	19
议案 20	20
议案 21	21

(4) 输入委托股数;

- ① 上述总议案及除议案 16、议案 17 外的其他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② 对于议案 16 和议案 17,在“买入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

(5) 确认委托完成。

4. 计票规则:

- (1)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2)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除议案 16、议案 17 外的其他十九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除议案 16、议案 17 外的其他十九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除议案 16、议案 17 外的其他十九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 注意事项:

-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有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6: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6. 投票举例: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天邦股份”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24	买入	100 元	1 股

(2) 如果某股东对议案 1 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24	买入	1 元	2 股
362124	买入	100 元	1 股

(3) 如果某股东对议案 16 第五项投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24	买入	16.05	选举票数

【注】:董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向多人。

(4) 如果某股东对议案 17 第二项投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24	买入	17.02	选举票数

【注】:监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向多人。

7. 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 (1) 获取获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数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②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

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 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③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07 年 5 月 21 日下午 3:00 时至 5 月 22 日下午 3:00 时的任意时间。

十一、特别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十二、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卢邦杰、郭梦

联系电话:0574-62817777 或 021-67743190

传真:0574-62816666 或 021-67741777

注册地址:浙江省余姚市北滨江路 777 号
邮编:315400

2.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07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内容	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关于<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六、《关于续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制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提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十七、《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九、《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程序规则制度的议案》
议案二十、《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程序规则制度的议案》
议案二十一、《关于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十六	候选人姓名	投票数(票)	委托人投票总数(票)
------	-------	--------	------------

吴天福
张辉
陈维兴
张洪良
马丰利
陈亚民
史习民
徐君喜
盛宇华

议案十七	候选人姓名	投票数(票)	委托人投票总数(票)
------	-------	--------	------------

陆长荣
王书

注:上述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有的选举票数所为投票,如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相应股票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无效。

附注:

1. 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书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2:
截止 2007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时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 002124 天邦股份股票,现登记委托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2007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07-012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1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从 2007 年 5 月 22 日起到 2007 年 11 月 21 日止,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帐户。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三个项目:(1)浙江生产基地(绿色环保型特种膨化饲料、淡水鱼及虾蟹饲料项目);(2)浙江生产基地(绿色环保型特种膨化饲料生产线技改项目);(3)安徽生产基地(绿色环保型特种水产饲料生产线技改项目);三个项目建设期均为 2 年,共需使用募集资金 15,389 万元。其中,盐城生产基地项目已提前进行规划,并预计将于 2007 年 5-6 月建成投产;其他两个项目公司已开始进行前期规划、设计,预计正式开工建设时间在 2007 年第四季度。而根据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上述三个项目 2007 年内需投入募集资金不超过 8,136 万元。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可能出现约 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

公司所处水产饲料行业存在以下特点:每年的 5-10 月为水产饲料产品的生产销售旺季,大宗原材料采购也主要集中在每年的 2-9 月份,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量较大。鉴于此,公司拟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1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公司运用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若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测算,半年可为公司节省利息支出约 172 万元),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截止 200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商业银行综合授信 27,000 万元,且每年的 11-12 月份,系公司产品销售回款集中期,公司完全有能力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1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按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中。

公司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陈新年、方向生认为: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运用不超过 61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型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史习民、徐君喜、盛宇华认为: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运用不超过 61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型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特此公告。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07-013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关联自然人 马丰利持有的安徽天邦饲料 科技有限公司 2%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受让马丰利持有的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安徽天邦”)2%的股权。受让价格为经审计的净资产 16,325,262.14 元为作价依据,确定为人民币 326,505.24 元。因马丰利为公司股东和现任董事,故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自然人马丰利基本情况
马丰利:1964 年 3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畜牧师。历任含山县经贸委副主任、安徽长江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天邦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天邦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受让股权的目的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提升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管控能力,通过集中统一对外采购、经营管理和品质管控,使安徽天邦继续保持目前良好的经营发展势头,进一步提升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从长远看,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自然人马丰利关于安徽天邦 2%股权转让的交易事项,涉及金额为 326,505.24 元,较为单纯和简单,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4 日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洪城股份
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66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民生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住 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 28 号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 28 号
联系电话:027-82789907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07 年 4 月 23 日

声明
(一) 报告人依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 报告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 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释义
除非下文另有所指,本报告中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行:指中国民生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洪城股份:指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住 所:武汉
法定代表人:陈净直
注册号码及代码:4200001136114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股份制

主要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其总行在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范围内授权的业务。外汇存款、外汇放款、外汇兑换。

经营范围:长期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字 420106737913956,地税武地字 420106737913956
控制人: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

控制人通讯方式:027-82789907

(二) 控制关系结构图
中国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陈净直先生,身份证号码:420102196709220019,中国国籍,长期居住地为:武汉市武昌区珞珈山
东中区 20 楼 1 门 501 号,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现任本支行行长,法定代表人,无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二、减持目的
本次股份变动前,本支行持有洪城股份 10208403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9.6%,为洪城股份的第三大股东。其中 4890300 股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4.6%,531400 股为限售解禁的流通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5%。限售解禁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4 月 12 日。

截止至 2007 年 4 月 20 日收盘,本支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53140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5%。本次减持主要是因为《商业银行法》及银监会对于银行持有低偿债权期限的有关规定。

以上股份减持后,本支行直接持有洪城股份 4890303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4.6%,为洪城股份的第三大股东。

本支行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继续减少在洪城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权益变动方式
截止至 2007 年 4 月 20 日收盘,本支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53140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5%。其中 2007 年 4 月 13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380674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33%。2007 年 4 月 16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629029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59%。2007 年 4 月 19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136523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1.27%。2007 年 4 月 19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2295667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2.16%。2007 年 4 月 20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68500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644%。

四、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本支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53140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5%。其中 2007 年 4 月 13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380674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33%。2007 年 4 月 16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629029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59%。2007 年 4 月 18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136523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1.27%。2007 年 4 月 19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2295667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2.16%。2007 年 4 月 20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68500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644%。

五、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人无应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六、备查文件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三)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签字页)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
签字:陈净直
盖章:
签署日期:2007 年 4 月 23 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表格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荆门市
------	----------------	---------	--------

股票简称: 洪城股份 股票代码: 6006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湖北武汉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 增加/减少/不变, 增持/减持/无 有/无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协议转让/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其他方式/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赠与/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10208403股 持股比例:9.6%

2295667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2.16%。2007 年 4 月 20 日出售洪城股份限售流通股股份 685000 股,占洪城股份总股本的 0.644%。交易的价格区间为 9.1 元/股 至 10.09 元/股。

五、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人无应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六、备查文件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三)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签字页)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
签字:陈净直
盖章:
签署日期:2007 年 4 月 23 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表格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荆门市
------	----------------	---------	--------

股票简称: 洪城股份 股票代码: 6006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湖北武汉市